

2018年3月19日南區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第十四次會議
回覆交通文件第 9/2018 號

檢討巴士司機的駕駛問題

就馮仕耕先生提出「檢討巴士司機的駕駛問題」的議程，運輸署回覆如下：

問題(2)：在南區有多少個交通意外黑點？

現時南區有一個交通黑點，位於薄扶林道近瑪麗醫院。在過去五年，該位置發生了 2 宗涉及死亡的交通意外分別發生在2014及2015年。

問題(3)：當發生這些交通意外後，運輸署可曾作出一些改善道路安全的設施？

2014年的交通意外中，一名途人在薄扶林道116號外橫過馬路，遭田螺車撞斃。該處附近已設有行人過路設施，亦設有欄杆引導行人前往有關的過路設施位置。意外後，我們已在該路段加設「慢駛」道路標記，提醒駕駛者駛經該處時減慢車速，加強道路安全。

2015年的交通意外中，一輛田螺車沿薄扶林道118旁的道路下斜時失控，撞向私家車，引致私家車上的司機死亡。薄扶林道118旁的道路設有重量限制交通標誌，總重超過3公噸的車輛禁止使用該路段。意外後，我們即時要求瑪麗醫院協助在該道路再增設一對重量限制交通標誌，提醒駕駛者該路段的重量限制，加強安全。

問題(4)：由於巴士意外涉及公眾安全，司機的駕駛問題對公眾安全有所威脅，但巴士公司長期缺乏司機，即使司機的駕駛有問題，亦不會任何懲處，警方及運輸署會如何跟進？有何罰則或改善措施？

巴士公司會定期監察車長的駕駛態度及行為，包括安排便衣人員乘車監察，以及在車長執行駕駛任務前進行酒精呼氣測試等，而巴士上的電子車速記錄儀亦可提供數據以監察車長的駕駛情況。

如發現車長的駕駛態度及行為需作出改善，專營巴士公司會為車長提供駕駛改進課程或輔助駕駛訓練，以增強其駕駛技術、安全意識及改進駕駛行為。如在職車長在當值時發生交通意外或違反交通法例，巴士公司會因應事件性質及其嚴重性，對車長採取適當的紀律行動，甚至會解僱該車長。

附件三

運輸署亦已要求所有專營巴士公司進一步加強內部監察車長安全駕駛及服務的制度，以期進一步提升巴士的營運安全。另外，運輸署會繼續與警務處合作，為專營巴士車長舉辦「道路安全研討會」，邀請警方向車長介紹安全駕駛要訣、分析各區主要意外黑點以及巴士意外的成因，以加強車長的道路安全意識和促進良好的駕駛行為。

運輸署
2018年3月